

香港交易 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 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發。

茲提述本公 日期 2023年2月1日、2023年4月18日、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5日、2023年8月1日、2023年8月27日、2023年9月11日、2023年9月20日、2023年10月6日、2023年10月9日 2023年11月1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 括)(i) 等要 截止 本公 公眾持 量不足；(ii)H 自2023年2月2日上 九時正起暫停買賣；(iii)於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期間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 第8.08(1)(a)條，並將有關期間延 至2023年12月31日，以供本公 恢復最低公眾持 量；(iv)本公 於2023年4月25日接獲聯交所的復牌指引(「復牌 引」)；(v)有關復牌進展的季, 更新；(vi) 購事項；(vii)出售事項； (viii)進一步出售事項。除本公告 行界定, 或文義有所指 , 所用 彙具有 等公告所載相同涵義。

有關復牌進 的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最新發展履行復牌指引的進展情況如下：

業務營運

本集團主要以白羽雞生產銷售深加工雞製品生雞製品。主要產品包括(i)深加工雞製品；(ii)生雞製品；(iii)雞苗；(iv)其他。除在中國國內市場的領先地位，本集團亦擁有成熟並不斷壯大的出業，向日本、馬來西亞、歐洲、中東、韓國、蒙古新加坡的海客戶供種優質雞產品。

於本公告日期，儘管H暫停買賣，本集團業務營運在所有重要方面均照常進行。有關本集團2023年第三季業務發展的最新情況，本公司日期2023年10月31日的公告。

恢復公眾股量的狀況

滿足復牌指引，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採適當措施恢復其公眾持股量，力求在實際情況下盡快恢復H買賣。董事決議不低於每H 1.5132港元的發行價向不屬關連人士且構成本公司股東的各方配發發行不超過300,000,000新H，特權已於2023年5月1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H內資持有人類別會議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本公司於2023年8月26日訂立兩份購議，據此，本公司向兩名購人配發發行182,618,000 H，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11.54%。有關購事項詳情，本公司日期2023年8月27日及2023年9月11日的公告。

本公司恢復其公眾持股量以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要人已完成出售80,520,000 H，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5.09%。本公司日期2023年9月20日及2023年10月6日的公告。

就董事所深知、盡悉、確信，於本公告日期，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395,110,395 H，佔已發行股份24.97%，低於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公眾人士須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

申請延長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

本公司要人一直傾盡全力以照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恢復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並在實行的情況下盡快恢復H買賣。

本公司H已自2023年2月2日起暫停買賣。H不於公開市場買賣，本公司要人需進一步聯繫潛在投資者，並與其進行單獨磋商。同時，鑒於香港股市自2023年2月以來呈下跌趨向，潛在投資者對於起伏不定的香港市場變局，發保守，而本公司、要人配售代理遊說潛在投資者的難，因此增加。此外，現行市況目前中國監管環境以及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業績(「2023年年度業績」)，預期潛在投資者等一個更合適的時機作出投資決定。等亦需要對本公司2023年年業績的公告內所載的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公告預計將於2024年3月31日刊發，盡。此工作的一部分。因此，要人/或本公司僅於審閱2023年年業績，方與潛在投資者進一步其關鍵盡職調查範圍、主要條款(包括定價)，並與潛在投資者訂立最終交易文件。

根據最新進展，表示有意投資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均中國機構投資者。因此，本公司預期，等潛在投資者需要境內直接投資審批、備案登記，以與監管相關的登記，以便完成購或購買本公司H。因此，完成購或購買H所需的時間將決於潛在投資者角色而的份、需求、合適性以及需要的任何監管審批或備案，而此或需要三至四個月(甚至更)的時間，視乎有關潛在投資者的具體情況以及需要進行境內直接投資審批、備案或登記以登記的當地例而定。

基於上述情況，落實恢復公眾持 量的 需要更 時間。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 並獲聯交所 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 第8.08(1)(a)條的規定，豁免期由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並進一步延 至2023年12月31日(「豁免」)。本公司向聯交所申 於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4月30日止期間(「延長豁免期」)延 豁免。於2024年2月6日，聯交所 出本公司於延 豁免期內嚴格遵守上市規 第8.08(1)(a)條之延 豁免，惟須 發本公告。若本公司情況有變，聯交所 撤銷或更 豁免。本公司與要 人將繼續盡其合理 ，在 實 行的情況下盡快恢復公眾持 量。本公司要 人一直積極 定落實恢復公眾持 量的工作 ，並物色潛在投資 購或購買H 。

暫停買賣

本公司之要求，H 自2023年2月2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H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 行通知。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 第13.24A條 行 發公告，以知 東有關其在遵守復牌指引方面的進展，恢復最低公眾持 量要求的狀況，以 有關其發展的季 更新。

本公司 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理性 待未經本公司正式發佈的任何資料，並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 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主
朱凌潔

中國山東，2024年2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 括執行董事 東生先生 石磊先生；非執行董事邱中偉先生、呂歲先生、 潔先生 周瑞佳 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安易 士、趙迎琳 士 鍾偉文先生。